

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关于举办中医药防控传染性疾病研究 高级研修班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局），各有关单位：

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印发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 2021 年高级研修项目计划的通知》（人社厅发〔2021〕24 号）安排，定于 6 月 27 日至 7 月 2 日在河北省保定市举办“中医药防控传染性疾病研究”高级研修班。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研修内容

- (一) 温病学与传染病学
- (二) 《传染病防治法》
- (三) 新冠肺炎防控经验与中医药参与传染病防控体系建设
- (四) 传染病的中西医结合治疗策略

二、研修方式

邀请国内知名专家、采取主题报告、专题研讨、现场教学等方式进行。

三、研修对象和名额

研修对象为全国从事中西医医疗、疾病控制、卫生事业管

理等相关行业的中高级专业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每省 2-3 人，共计 60 人左右。

四、研修时间及地点

(一) 研修时间：2021 年 6 月 27 日至 7 月 2 日，6 月 27 日 18:00 前报到。

(二) 报到、研修地点：锦江都城酒店（河北省保定市莲池区裕华东路 212 号，电话：0312-3355555、3355501、3355601）。

五、其他事项

(一) 请参加研修的人员根据工作实际，每人撰写一篇与研修内容相关、3000 字左右的论文或交流材料，于研修班结束前提交。

(二) 研修人员修完规定课程，经考核合格后，由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司颁发《国家级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高级研修项目结业证书》，培训学时计入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证书。

(三) 研修人员往返交通费自理，不收取其他任何费用。

(四) 请参加研修人员积极配合做好疫情防控工作，报到时请确保本人近期没有发烧、咳嗽等异样症状，并按照要求准备好出行健康绿码。14 天内有国内外中高风险等疫情重点地区旅居史和接触史、居住社区 21 天内发生疫情的人员，谢绝参会。

(五) 报名方式：请各单位确定人员后，将加盖单位公章的报名回执（见附件）于 2021 年 6 月 22 日前传真至河北大学

继续教育学院并发送电子邮件至 357731557@qq.com。

(六) 乘车路线:

1. 在保定火车站下车人员，可在西广场乘坐 5 路、K1 路公交车在河大附属医院站下车步行前往报到处，或乘出租车抵达。

2. 在保定东站（高铁站）下车人员，可乘坐 K1 路公交车在河大附属医院站下车步行前往报到处，或乘出租车抵达。

3. 在石家庄正定机场或首都机场着陆的人员可乘坐机场大巴到保定候机楼下车，再乘坐出租车前往报到处。

(七)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1. 河北大学继续教育学院

联系人：茅国华 电话：13673225050 0312-5079378

高婷婷 电话：15830252515

传真：0312-5971119

电子邮箱：357731557@qq.com

2. 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专业技术人员与职称管理处

联系人：董军虎 王扬

电话：0311-66908693 66908700

附件：高级研修班报名回执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中医药防控传染性疾病研究 高级研修班报名回执

单位：（盖章）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身份证号				民族	
工作单位				传 真	
职 务		职称		办公电话	
手 机				邮 箱	
通讯地址				邮 编	
备 注					

注：请于 6 月 22 日前将加盖单位印章的报名回执电子版发送至

357731557@qq.com 。